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052024HY0233428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4〕4050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州市品臻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海珠赤沙车辆段开发项目自编（3#住宅） 项目代码：2103-440105-04-01-824624
建设位置	广州市海珠区赤沙车辆段内
建设规模	海珠赤沙车辆段开发项目（自编3#住宅），总建筑面积：17561.5平方米，地上26层：17561.5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2〕2392号、穗规划资源业务函〔2023〕2961号、穗规划资源业务函〔2024〕9733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（2024）放41B027、（2024）复41B08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，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

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本意见书仅对项目主体建筑进行核实，涉及地块内建筑四周场地实施等问题，应与本地块最后一栋一并申请规划条件核实。

- 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 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2 月 24 日

抄送：市、区住房城乡建设局，市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，
市发展中心、市登记中心